

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管理，既要体现政府预算的完整和统一，又要保证不同预算的相对独立性，能够满足各类不同性质支出的需要。在具体的编制程序方面，我认为，国家财政部应代表中央人民政府（国务院），委托授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际主体，负责编制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上报国家财政部审核，国家财政部连同公共预算汇编成政府总预算呈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由地方人民政府财政厅（局）代表地方人民政府，委托授权地方国有资产监管部门编制并报地方人民政府财政厅（局），由财政厅（局）连同公共预算汇编成各地方人民政府预算呈报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执行。国有资产运营机构或权属企业是基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主体，负责制定本级次的预算并上报国有资产监管部门，组织预算收入的收缴和支出的管理，完成预算目标。经过审批的预算由本级国有资产管理部组织执行，并下达给下一级单位具体实施。国有资本决算按有关规定和程序编报，汇入同级政府决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总决算汇入政府总决算，呈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原则。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分级编制、保值增值”的原则进行。具体来说有以下几点：一是遵照国家经济发展目标、战略及政府政策法规。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是政府经济活动的重要反映，预算指标必须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标体系相适应相衔接，综合测算和确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收支规模和结构，同时也要充分考虑政府当年重大的经济政策、法规的调整，保证在基本法律框架内体现国家对国有经济和宏观经济的政策意图。二是分级编制。十六大报告指出：在坚持国家所有的前提下，中央和地方人民政府分别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因此，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上，也应采取由中央和地方人民政府分别编制中央和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做法。三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要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多少来确定，即根据一定时期内公共预算有多少结余，国有企业税后利润有多少能够上缴的预算收入情况，科学合理地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如果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超过了相应的预算收入，实际上是超额使用国有资本的经营收入，使下一预算年度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目标难以完成。四是保证重点、兼顾一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应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项目、主导产业的投资优先安排，突出重点。五是保值增值，实现赢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追求宏观经济效益，发挥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乘数效应，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并实现自身的保值增值。

（作者为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联系导师）

* 短讯 *

中央财政将通过贴息方式带动社会投资

日前，财政部公布了《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贴息资金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今后，中央财政将通过贴息方式，带动和引导社会投资，用于需要政府鼓励和引导社会投资的竞争性、经营性项目。

根据规定，该项贴息资金是指由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含国债项目资金）安排的，用于符合条件、使用了中长期银行贷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贴息的资金。贴息资金主要适用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项目、促进欠发达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项目、推进科技进步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其他项目。

办法规定，贴息资金贴补率不得超过当期银行中长期贷款利率。贴息资金总额根据符合贴息条件

的项目银行贷款总额、当年贴补率和贴息年限计算确定，不得超过项目建设期实际支付的银行中长期贷款利息总额。贴息资金可根据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和贷款的实际发生额一次或分次安排。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财政部门要责令其限期整改，逾期不改正的，要核减、停止拨付或收回贴息资金：提供虚假情况，骗取贴息资金的；转移、侵占或者挪用贴息资金的；银行贷款为流动资金贷款的；擅自改变主要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存在超概算、超规模、超标准等情况的；项目单位违法违规受到举报的；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本刊通讯员）